



商政改要回歸基本法 指「雙學」要求撤回人大決定不切實際

黃玉山：

退場何須「下台階」 民怨升溫應撤「佔」



■公大校長黃玉山指除黃之鋒外，幾乎沒有公大學生參與「佔領」。 劉國權 攝

年輕人參「佔」因不了解基本法



■黃玉山指年輕人參「佔」，因為對香港基本法了解不足。圖為「佔領」者多次與警方爆發衝突。 資料圖片

違法「佔領」行動苟延殘喘，「佔領」主事者卻聲言「絕無無條件退場」。港區全國人大代表、香港基本法委員會委員黃玉山日前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，不認同「佔領」者退場需要所謂「下台階」，強調目前社會上對「佔領」行動的民怨不斷升溫，已為示威者提供「轉身下台」的空間，促請他們順應民意盡快撤離。他又指，要討論政改問題，歸根究底是要回歸香港基本法，直言要求撤回全國人大常委會就香港普選問題作出的決定，是不切實際。 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「佔領」行動持續50多日仍未結束，黃玉山日前接受本報訪問時表示，「佔領」行動展開初期，「佔領」學生和示威者都以為是「和平佔中」，但事件發展至今，已證明事與願違，例如上星期便有「佔領」者暴力衝擊立法會大樓，「這是香港法治社會不能容忍。」

開會「奉旨」遲到 商戶叫苦連天

本身是香港公開大學校長的黃玉山，上月曾緊急呼籲學生撤離「佔領區」，他在訪問中指出，社會各界已經清楚聽到「佔領」者的訴求，但「佔領」不可能無了期拖延下去：「『佔領』對市民生活造成很多不便，交通阻塞，我們每次開會，都『奉旨』遲到，對工商業都好大影響，商戶叫苦連天，何況這更非合法活動？」他再次呼籲「佔領」學生退場，並積極參與第二階段政改諮詢。

斥黃之鋒「條件論」毀法治核心價值

對於「學民思潮」召集人黃之鋒日前聲言「絕無無條件退場」，黃玉山直斥，不明白何謂「有條件」或「無條件」，「香港以法治為核心價值，絕不容有人踐踏法治，亦不能將自己的訴求，建築在別人生活不便、經濟損失之上……在國際金融中心、鬧市『佔領』50多日，唔知係咪世界紀錄？」

他不認同「佔領」者退場需要所謂「下台階」，指有民調顯示逾八成人士要求停止「佔領」，已是最大的民意彰顯：「繼續堅持『佔領』，其實亦不是一個落台的好方法，只會令自己更加被動，如果選擇現時撤離，其實都是順應民意。」他指民怨對「佔領」不斷升溫，已為

「佔領」者提供「轉身下台」的空間。

批反對派「懂法者」教唆違禁令

他又批評有法律背景的反對派，公然教唆示威者不用遵守法庭的臨時禁制令，做法令人遺憾，「做人做事都要公道，好難對同一件事有不同取向，就影響對法治的尊重。」

就學聯及「學民思潮」至今仍堅持，要求撤回全國人大常委會就香港普選問題作出的決定，黃玉山直指是不切實際，強調政改經過特區政府的廣泛諮詢，並由170多名人大常委考慮所有相關因素後，依法作出決定。他指人大決定為香港普選「畫了一個框」，「但其實框可以好大，看你如何去做。」

決定港政制發展 中央有責

黃玉山認為，學聯提出「香港問題，香港解決」的口號，是因為他們不了解香港基本法，包括香港基本法的序言。他強調香港特區是中國的一部分，中央政府有責任決定特區政制發展，「不能只講子法(香港基本法)，不講母法(中國憲法)」。他重申，高度自治並非完全自治，「特區政府主要官員須由中央政府任命，『泛民』都同意的，那怎可能『自己(香港)問題自己解決，毋須中央同意？』」這不合邏輯。

他認為討論政改問題，歸根究底是要回歸香港基本法，認清中央與香港特區的關係，希望社會冷靜思考，而非採取違法行為，「唔想眼白白睇住香港沉淪，否則好可惜，對唔住父兄，亦對唔住下一代。」他坦言通過政改「好難」，但不會太悲觀，「明知難為而為之」，認為落實普選對特區政府的管治有很大幫助。

次輪諮詢「多嘢傾」 提委會組成有理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鄭治祖) 特區政府第二階段政改諮詢快將展開。黃玉山認為，次輪諮詢的討論空間仍然不小，包括提名委員會的具體組成、「入關」門檻等。他指出，由四大界別組成的提委會可確保均衡參與，認為公司票的存在有一定理由，又說「過半數提名」對一些旗幟鮮明的建制派參選人不一定有利，保證選出一些香港市民和中央政府共同接受的人選。

提委會非「數人頭」「誰都吃不掉誰」

黃玉山接受本報訪問時表示，提委會的設計是基於均衡參與原則，不論界別人數多少，均須兼顧，「好似一架車，車門、車廂、沙發好大，但汽車的零件好細小，重要性一樣高。」他指提委會並非「數人頭」，「誰都吃不掉誰，商界吃不掉勞工界，勞工界都吃不掉其他界別，大家並存。」

他強調，由1,200人組成的提委會有代表性，「所謂代表性，就不是指所有人，如果擴大至10萬、30萬、50萬人，那就人人可以(提名)，不用『代表』了。問題不在於人數多寡，而是代表性。」

提委會設計為維持資本主義

他特別指出，通過四大界別以維持均衡參與，是香港市民在30年前爭取回來的，「當時好多人擔心，香港回歸後，就會實行社會主義，以為勞工階層可以大晒」，而提委會的設計正是維持資本主義的方法。

至於「過半數提名」，黃玉山認為，此規定對一些旗幟鮮明的建制派參選人不一定有利，「反而對一些比較中性的人有幫助，因為支持面會較廣」，保證選出大多數市民和中央政府共同接受的人選。就香港基本法第四十五條提及的「民主程序」，應是「少數服從多數」，「好似一班同學去旅行，究竟是去八仙嶺定林村呢？十幾人投票，過半數就是最簡單。」

黃玉山說，第二階段諮詢仍有不小討論空間，包括提委會的具體組成、採取「全票制」或「逐個表決」等提名方式，以至「入關」門檻由八分之一擴至十分之一等。特首梁振英早前指，可考慮將公司票轉為個人票，黃玉山認為，公司票有一定功能，因為提委會須維持均衡參與，「有些界別人數較少，例如大商家，以公司票作為代表，亦是合理有理由存在的。」

郭榮鏗批戴「擺上枱論」不尊重法庭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陳庭佳)「佔中三丑」之一戴耀廷前日在社交網站撰文，聲稱特區政府於「佔領」行動清場方面「甚麼也不做」，容讓私人團體把法院推到清場最前線，「誰把法院擺上枱，已是甚囂塵上。」不過，「佔中」義務律師團隊成員、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郭榮鏗昨日認為，若形容法庭被「擺上枱」是不尊重法庭，並指如果「佔領」無限期延續下去，會影響法治並失去民心。

郭榮鏗昨日接受電視台訪問時稱，對香港法治非常有信心，而香港的法治基石仍健全，認為法庭沒有這樣容易被人「擺上枱」，亦相信沒有甚麼人能「擺法庭上枱」。他續說，由「佔領」開始到現在，法庭不偏不倚處理很多法律問題，沒有政治考慮，「我覺得指『擺法庭上枱』是對法庭不尊重。」

他又指現在已有很多如「政治問題政治解決」、「擺法庭上枱」的「sound bite(警句)」，「我覺得現在香港已到一個位置，大家應該停下來，有些問題不是『sound bite』可以解決，是需要大家思考一下。」

無限期「佔」損法治失民心

郭榮鏗續稱，市民遵守法庭命令是法治精神很重要的一部分，如果有人長期不尊重法院命令會破壞法治，並認為繼續無限期「佔領」下去，法治會受到影響，從政治角度看也可能會永遠失去民心。

另外，對於法庭頒布「佔領區」的臨時禁制令，郭認為禁制令執行的範圍只用文字交代而沒有地圖，未夠清晰，就連執達主任日前到金鐘中信大廈對出執行禁制令時，也不清楚清除障礙物的界限。他聲稱，原訴人以至警方和律政司，都有責任向法院索取進一步指示，避免執行時引起爭議。



于漸在昨日接受電台訪問時都不約而同表示，擔心「佔中」之後，中央政府對香港的態度會改變，包括香港將會失去內地提供的優惠政策，亦令香港不能再成為內地改革開放的「合夥人」。雷鼎鳴更擔心「佔中」將令本港的普選進程推遲10年。

雷鼎鳴及于于漸兩名經濟學者一同出席商台節目《政好星期天》，討論「佔

學者憂「佔」累普選遲10年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連嘉妮) 科大經濟發展研究中心主任雷鼎鳴(見圖)以及港大經濟學講座教授王

中對經濟以及社會的影響。雷鼎鳴認為，「佔中」對香港構成外傷和內傷。「外傷就是經濟方面，我相信內地對香港的態度或基本政策會有改變。內地將來對香港還會否提供甚麼優惠政策，我相信機會偏低，而且也不會有較大的規模優惠。內地對香港這個金融中心的依靠度亦會降低，而在上海和香港之間，國家或會由傾斜香港轉到傾斜上海。」雷又指出，內傷就是對法治的衝擊，他認為已很難再說香港人會比以往更守法，而且將來簡單至如訂立了合約，也很自然會有人擔心對方不守合約條款，失去了互信。

王于漸恐港失「合夥人」角色

王于漸就指出，中國大陸會繼續改革開放，同時明白要面對改革帶來的不確定性，因此需要人協助，而香港以往都是一

個從中協助的「合夥人」，但「佔中」後，他擔心「合夥人」這個角色可能會漸漸失去。「內地對香港的信賴程度會因而下降，以及內地會猶豫，香港對內地經濟發展過程中，是否能扮演一個可靠擁有價值的(合夥人)角色。」

在政改問題上，雷鼎鳴慨嘆，原本香港在2017年應該有普選，但相信「佔中」後香港難以在2017年有普選，最終可能錯失了10年的時間才令中央有信心再讓香港有普選。王于漸則強調，「佔中」只會令普選難以推行，不會加快普選進程。王又將政治生態中，特首的提名權及連任機會，比喻為市民「請人」和「炒人」的權力，他希望市民想一想，是否一定要同時得到兩個權，而市民也可以思考，到底「請人」還是「炒人」的權較大。